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或者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的（纺织服装学院现代纺纱技术实训中心（大棚C区）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纺织品纤维鉴别虚拟仿真实验，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深圳市格林兄弟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1426.94万元，资产总额为1893.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纺织品生态指标检测虚拟仿真实验，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深圳市格林兄弟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1426.94万元，资产总额为1893.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全自动单纱强力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南通宏大实验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3000万元，资产总额为2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清花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天津华凯嘉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313.67万元，资产总额为1618.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梳棉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天津华凯嘉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313.67万元，资产总额为1618.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并条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天津华凯嘉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313.67万元，资产总额为1618.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7. 粗纱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天津华凯嘉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313.67万元，资产总额为1618.8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细纱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天津华凯嘉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

收入为 1313.6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18.8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 络筒机，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天津华凯嘉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 1313.6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18.8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0. 缕纱测长仪，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南通宏大实验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纱线捻度仪，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南通宏大实验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纱线条干均匀度测试仪，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南通宏大实验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深圳市格林兄弟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4 月 24 日